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檔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富譽控股有限公司(「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 8269

本資料報表載列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為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 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

保薦人名稱： 無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蘭夙
謝聲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澤之
劉永勝
陳嘉洪

主要股東(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 不適用
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在聯交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 不適用
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三月三十一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70號卡佛大廈1104室。

網址（如適用）： www.wealthglory.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B.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

- (i) 煤炭貿易業務之投資控股；
- (ii) 天然資源及商品貿易；
- (iii) 發展及推廣品牌、設計、製造及銷售潮流商品及其他消費產品；
- (iv) 放債及有抵押融資業務；及
- (v) 證券投資。

C.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719,019,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每股 0.024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30,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 不適用
市）的名稱：

D.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其他證券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授出而仍未行使之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以因供股而調整後之行使價每股0.26港元認購合共23,382,936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之供股章程）。
2.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授出而仍未行使之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以因供股而調整後之行使價每股0.18港元認購合共28,059,278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之供股章程）。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資料報表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準確、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及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謝聲宇

蘭夙

劉永勝

譚澤之

陳嘉洪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為及代表該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2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刊載於GEM網頁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 或其可能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